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董事局宣佈，華崇志先生因退休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劉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起生效。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華崇志先生因退休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劉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起生效。

華崇志先生確認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劉永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劉永先生，58 歲，碩士，先後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及中國人民大學，分別獲取管理學學士和經濟學碩士學位。於 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先後任航空航天部財務司大檢查辦副主任科員和企業處主任科員；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先後任航天工業總公司財務部企業處主任科員和財務局企業處主任科員；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先後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財務部資金會計處副處長、處長，和財務部財務處處長；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2 月先後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航天時代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00879）之財務部負責人、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其間於 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1 月兼任財務部部長；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6 月歷任中國航天電子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及航天動力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其間於 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長征火箭（航天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監事；2016 年 6 月至 2021 年 9 月先後任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

任公司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等職位；2021年9月至2024年9月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金融部部長，並自2024年9月起至今擔任財務金融部一級專務。劉永先生具有豐富財務金融管理經驗。

於本公告之日，劉永先生確認其：

1. 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持有任何淡倉；
2. 除上文所述者外，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3. 除上文所述者外，確認於過去三年期間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及
4. 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惟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與本公司簽訂了聘任書，當中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劉永先生的任期為兩年及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其任期將於其接受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及屆時可於大會上膺選連任。

劉永先生已於2025年2月14日接受由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提供共2小時的董事培訓，劉永先生確認明白上市規則中所有適用於其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規定，以及向交易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

劉永先生身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彼將不會從本公司領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

華崇志先生於擔任非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的發展貢獻良多，董事局謹此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感謝，並熱烈歡迎劉永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暉

香港，2025年2月14日

於刊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為：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主席）

宋樹清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先生

彭建國先生

劉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陳靜茹女士

薛蘭女士